

**2023 年度
平邑县体育发展服务中
心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贯彻执行体育工作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拟订全县体育事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负责推动多元化体育服务。体系建设，推进体育公共服务和体育体制改革。

（二）统筹规划全县群众体育发展，负责推行全民健身计划，指导并开展群众性体育活动，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推动国民体质监测和社会体育指导工作队伍制度建设。

（三）统筹规划全县竞技体育发展，设置全县体育运动项目，指导协调体育训练和体育竞赛，指导优秀运动队的建设和业余训练工作，指导乡镇（街道）体育工作。

（四）统筹规划全县青少年体育发展，指导和推进全县青少年体育工作。

（五）拟订全县体育产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规范体育服务管理，推动体育服务标准化建设，负责全县体育彩票发行管理。

（六）指导体育宣传、科技工作，组织开展体育运动中的反兴奋剂工作，发展体育教育，制定并实施体育培训规划。

（七）参与拟订全县体育设施布局规划，监督检查体育设施的管理和使用，适时承办市级体育竞赛。

（八）培育、发展体育市场，规范体育经营活动。

（九）负责县级体育社团的资格审查和业务指导。

（十）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 7 个职能处室，分别是：综合馆管理室、群众体

育工作室、竞技体育工作室、体育产业工作室、场馆管理室、社会体育组织管理室、竞技体育后备人才训练工作室。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平邑县体育发展服务中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23.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235.8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337.20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3.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0.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2.4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235.8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59.26	本年支出合计	58	2,659.2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659.26	总计	62	2,659.26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平邑县体育发展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2,659.26	2,659.26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7.20	337.20					
20703	体育	337.20	337.20					
2070301	行政运行	15.92	15.92					
207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5.00					
2070304	运动项目管理	290.28	290.28					
2070307	体育场馆	16.00	16.00					
2070308	群众体育	10.00	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39	33.3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39	33.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19	33.1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19	0.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40	20.4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40	20.4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40	20.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47	32.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47	32.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47	32.47					
229	其他支出	2,235.80	2,235.8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0	2,0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0	2,00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35.80	235.8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35.80	235.8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平邑县体育发展服务中心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2,659.26	384.46	2,274.8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7.20	298.20	39.00			
20703	体育	337.20	298.20	39.00			
2070301	行政运行	15.92	7.92	8.00			
207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5.00			
2070304	运动项目管理	290.28	290.28				
2070307	体育场馆	16.00		16.00			
2070308	群众体育	10.00		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39	33.3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39	33.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19	33.1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19	0.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40	20.4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40	20.4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40	20.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47	32.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47	32.47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47	32.47				
229	其他支出	2,235.80		2,235.8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0		2,0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0		2,00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35.80		235.8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35.80		235.8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平邑县体育发展服务中心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23.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235.8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337.20	337.2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3.39	33.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0.40	20.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2.47	32.4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235.80		2,235.8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59.26	本年支出合计	59	2,659.26	423.46	2,235.8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659.26	总计	64	2,659.26	423.46	2,235.8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平邑县体育发展服务中心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423.46	384.46	39.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7.20	298.20	39.00
20703	体育	337.20	298.20	39.00
2070301	行政运行	15.92	7.92	8.00
207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5.00
2070304	运动项目管理	290.28	290.28	
2070307	体育场馆	16.00		16.00
2070308	群众体育	10.00		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39	33.3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39	33.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19	33.1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19	0.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40	20.4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40	20.4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40	20.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47	32.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47	32.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47	32.4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平邑县体育发展服务中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76.5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9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13.43	30201	办公费	0.9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70.57	30202	印刷费	0.6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106.29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0.1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3.19	30206	电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19	30207	邮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1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40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1.38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32.4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79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2	拆迁补偿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7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2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0.59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77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1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77.34	公用经费合计					7.13

注: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平邑县体育发展服务中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2,235.80	2,235.80		2,235.80	
229	其他支出		2,235.80	2,235.80		2,235.8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0	2,000.00		2,0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0	2,000.00		2,00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35.80	235.80		235.8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35.80	235.80		235.8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平邑县体育发展服务中心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平邑县体育发展服务中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24		2.24		2.24		2.24		2.24		2.2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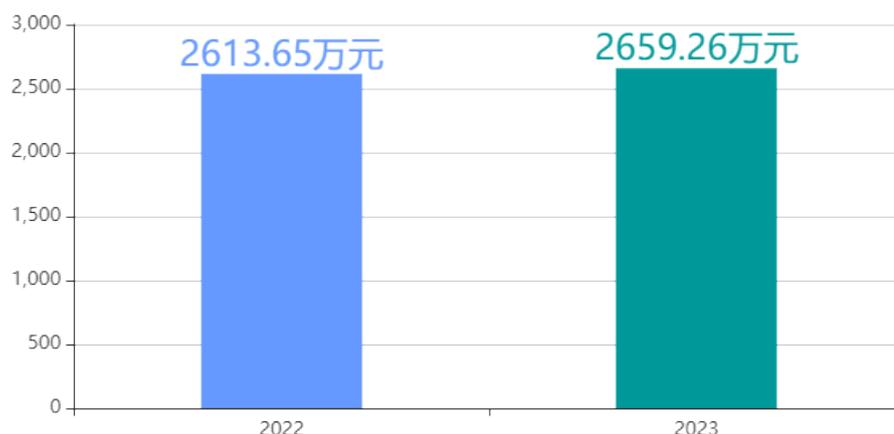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659.2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45.61 万元，增长 1.75%。主要是人员增加，相应收、支增加。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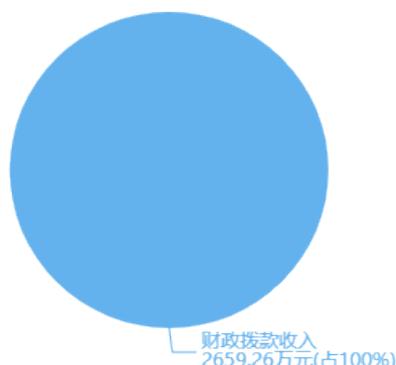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2,659.2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659.26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财政拨款收入



(二) 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2,659.2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45.61 万元，增长 1.75%。主要是人员增加，相应财政拨款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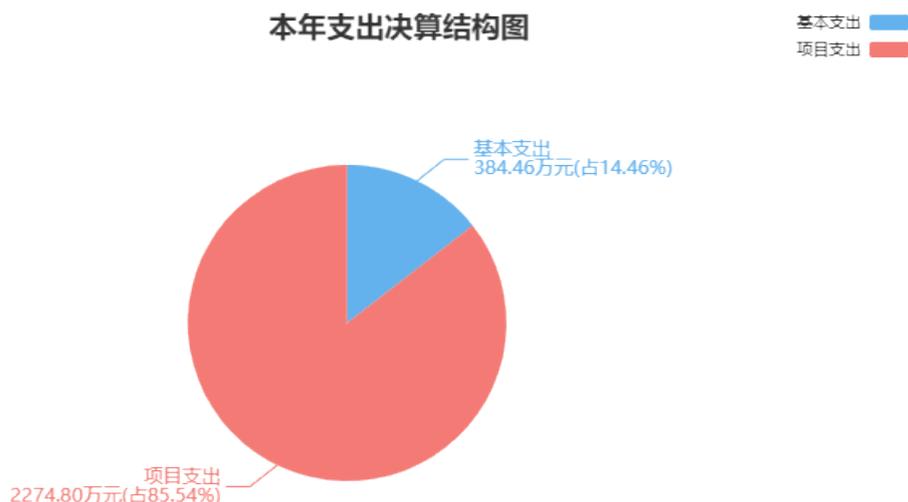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2,659.2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84.46 万元，占 14.46%；项目支出 2,274.8 万元，占 85.54%；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本年支出决算结构图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384.4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157.17 万元，增长 69.15%。主要是人员增加，相应基本支出增加。

2、项目支出 2,274.8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减少 111.56 万元，下降 4.67%。主要是新增项目减少，相应支出减少。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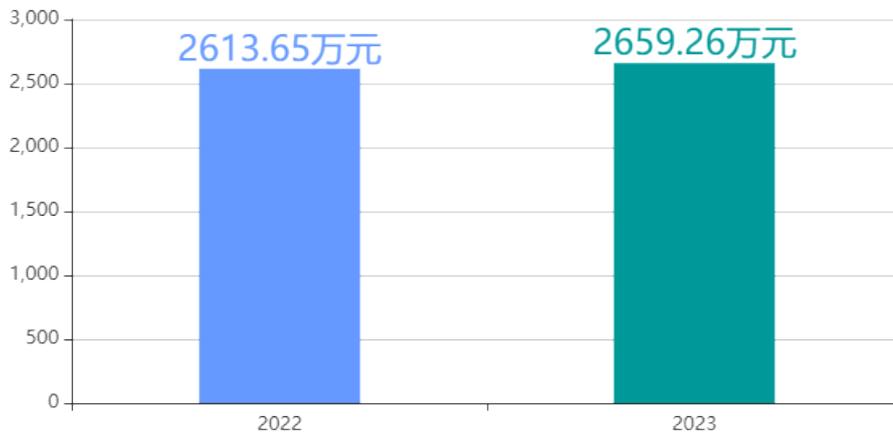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659.2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45.61 万元，增长 1.75%。主要是人员增加，相应财政拨款收、支增加。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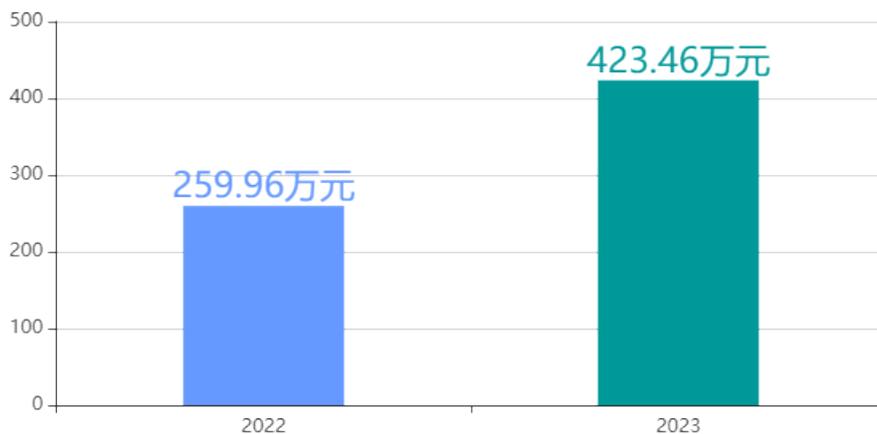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23.4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5.92%。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63.5 万元，增长 62.89%。主要是人员增加，相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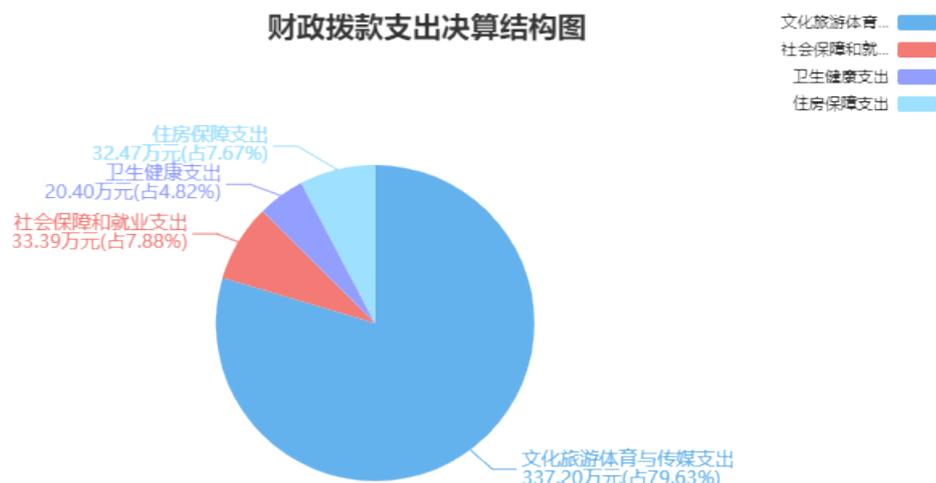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23.46 万元，主

要用于以下方面：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337.2 万元，占 79.6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3.39 万元，占 7.88%；卫生健康（类）支出 20.4 万元，占 4.82%；住房保障（类）支出 32.47 万元，占 7.6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37.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3.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8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减少基本开支。其中：

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2.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1.6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减少基本开支。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31 万元，支出决算为 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1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

原因是减少基本开支。

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运动项目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2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0.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7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出项目增加。

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体育场馆（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科目分配不合理。

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群众体育（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科目分配不合理。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科目分配不合理。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9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科目分配不合理。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

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6.9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3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科目分配不合理。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384.47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377.3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7.1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2,235.8 万元，本年支出 2,235.8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00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科目分配不合理。

（二）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68.4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科目分配不合理。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 2.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4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 2.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4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3 年平邑县体育发展服务中心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4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

公务用车的运营维护等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平邑县体育发展服务中心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其中：

国内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无财政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80.2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20.7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9.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80.2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80.2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

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以上情况说明部分因金额单位转换，可能与决算表金额存在尾数误差。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5个，涉及预算资金2,274.8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本单位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二）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平邑县体育发展服务中心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的5个项目中，5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2023年度全部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以及全民健身工作及场馆运营经费、业务经费、公共体育场馆向社会免费或低收费开放补助经费、平邑县市民体育综合健身中心项目、体育体彩支出等5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全民健身工作及场馆运营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8分。全年预算数为15万元，执行数为1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促进全民健身工作发展；2、促进全县

体育事业发展；3、健身中心正常运营工作；4、带动全民健身数 3000 人以上。。

2. 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3 万元，执行数为 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推进全民健身工作开展；2、‘促进全县体育事业发展；3、保障全民健身的工作开展；4、开展相关赛事 25 项以上。。

3. 公共体育场馆向社会免费或低收费开放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6 分。全年预算数为 21 万元，执行数为 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 是切实做好了 2 处公共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向社会开放，2 是进一步满足了市民群众就近健身需求。

4. 平邑县市民体育综合健身中心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8 分。全年预算数为 2,000 万元，执行数为 2,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 是基本完成市民体育综合健身中心场馆建设计划工程量，2 是进一步满足了市民群众就近健身需求。

5. 体育体彩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7 分。全年预算数为 235.8 万元，执行数为 23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推进全民健身工作开展；2、‘促进全县体育事业

发展；3、保障全民健身的工作开展；4、开展相关赛事 25 项以上。

2023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本单位未开展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

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

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运动项目管理(项)：反映各项目运动管理中心和运动学校等单位的日常管理支出。

十九、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体育场馆(项)：反映体育场馆建设及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群众体育(项)：反映业余体校和全民健身等群众体育活动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

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五、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二十六、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反映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3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平邑县体育发展服务中心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全民健身工作及场馆运营经费	平邑县体育发展服务中心	98	优
2	业务经费	平邑县体育发展服务中心	98	优
3	公共体育场馆向社会免费或低收费开放补助经费	平邑县体育发展服务中心	96	优
4	平邑县市民体育综合健身中心项目	平邑县体育发展服务中心	98	优
5	体育体彩支出	平邑县体育发展服务中心	97	优

附件 1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平阳县教育和体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平阳县体育发展服务中心			联系电话	2096121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	3	3	10	1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3	3	3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及时完成费用支付工作, 保证资金合理支出和有效利用, 推进全民健身工作开展, 促进全县体育事业发展。保障全民健身的工作开展, 开展相关赛事 25 项以上。			推进全民健身工作开展, 促进全县体育事业发展。保障全民健身的工作开展, 开展相关赛事 25 项以上。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总额	≤3 万	3	20	20	
			数量指标	直接带动全民健身人数	约 12000 人	约 20000 人	10	10
	产出指标 (40分)		开展赛事活动场数	≥40 场	50 场	10	10	
			质量指标	赛事和活动组织完成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5	5	
			参赛保障及时率	100%	90%	5	4	资金支付不及时, 积极申请资金保障
	效益指标 (20分)	社会效益指标	赛事和活动举办完成及时性	100%	90%	5	4	资金支付不及时, 积极申请资金保障 赛事完成
			促进相关体育事业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促进全民健身工作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0	10	
公众对全民健身活动举办的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98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 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 80 分以下的, 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 1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全民健身工作及场馆运营经费			主管部门	平阳县教育和体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平阳县体育发展服务中心			联系电话	2096121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	15	1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	15	1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据《全民健身条例》开展全民健身中心场馆及游泳池运营,促进全民健身工作发展,促进全县体育事业发展。健身中心正常运营工作,带动全民健身数 3000 人以上。			促进全民健身工作发展,促进全县体育事业发展。健身中心正常运营工作,带动全民健身数 3000 人以上。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总额	≤15万	15	20	20	
			数量指标	带动去健身的人数达到要求比例	≥95%	100%	10	10
	产出指标 (40分)	质量指标	开展赛事活动场数	≥20场	50场	10	10	
			赛事和活动组织完成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5	5	
			参赛保障及时率	100%	90%	5	4	资金支付不及时,积极申请 资金保障 赛事及时
	效益指标 (20分)	社会效益指标	赛事和活动举办完成及时性	100%	90%	5	4	资金支付不及时,积极申请 资金保障 赛事完成
			促进相关体育事业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促进全民健身工作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0	10	
公众对全民健身活动举办的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98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 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 80 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 1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公共体育场馆向社会免费或低收费开放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平阳县教育和体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平阳县体育发展服务中心			联系电话	2096121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	21	21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	21	21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认真贯彻落实各级有关公共体育场馆向社会免费或低收费开放补助要求,做好场馆开放补助工作,进一步增加群众健身场地场所供给,提高群众文体满意度。			切实做好了2处公共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向社会开放,进一步满足了市民群众就近健身需求。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总额	≤21万	21	20	20	
			数量指标	补助场馆数量	2个	2个	10	10
	单个场馆每周免费或低收费开放时间	≥35小时		55小时	10	10		
	质量指标	场馆基本公共服务质量		进一步提升	100%	5	5	
		场馆低收费价格		≤市场价格的70%	100%	5	5	
	时效指标	资金保障及时率	资金保障及时率	100%	90%	5	3	资金支付不及时,积极申请 资金保障支付
			场馆赛事和活动举办完成及时性	100%	90%	5	3	资金支付不及时,积极申请 资金保障赛事举办
	效益指标 (2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单个场馆开展公益性体育培训服务	效果明显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场馆开放服务质量和水平	持续提高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对全民健身活动举办的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96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 1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平邑县市民体育综合健身中心项目			主管部门	平邑县教育和体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平邑县体育发展服务中心			联系电话	2096121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2000	20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	2000	20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市民体育综合健身中心场馆建设计划工程量,增加体育活动场地面积约17100平方米,推动项目区全民健身计划的落实和发展,满足平邑县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的需要,促进平邑县体育产业的快速发展。			基本完成市民体育综合健身中心场馆建设计划工程量。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总额	≤2000万	2000	20	20	
			数量指标	完成项目数量	1个	1个	10	10
	产出指标 (40分)	质量指标	项目规划编制完整性、合规性	100%	100%	5	5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及时完成率	100%	90%	5	4	资金支付不及时,积极申请资金保障任务完成
			按时上报资金使用情况	100%	90%	5	4	资金支付不及时,积极申请资金保障支付
	效益指标 (2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促进相关体育事业发展	≥3项	3项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全民健身工作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98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 1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体育体彩支出			主管部门	平阳县教育和体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平阳县体育发展服务中心			联系电话	2096121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5.8	235.8	235.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35.8	235.8	235.8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及时完成费用支付工作,器材安装任务,保证资金合理支出和有效利用,推进全民健身工作开展,促进全县体育事业发展。保障全民健身的工作开展,开展相关赛事 25 项以上。			推进全民健身工作开展,完成器材安装任务促进全县体育事业发展。保障全民健身的工作开展,开展相关赛事 25 项以上。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总额	≤235.8万	235.8	20	20	
			器材安装率	100%	90%	10	9	部分不到器材安装条件,督促器材安装条件完成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开展赛事活动场数	≥40场	50场	10	10	
			赛事和活动组织完成率	100%	100%	5	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5	5	
			参赛保障及时率	100%	90%	5	4	资金支付不及时,积极申请资金保障
	时效指标	赛事举办器材安装完成及时性	100%	90%	5	4	资金支付不及时,积极申请资金保障器材安装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相关体育事业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0	10	
	效益指标 (2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全民健身工作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对全民健身活动举办的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97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 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 80 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